# 交通部航港局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15至118年)

115年11月3日航秘字第115101117號函訂定

## 壹、依據

一、行政院114年4月21日院臺性平長字第1145003919A號函修正「117年行政院所屬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及獎勵計畫」。

二、交通部114年12月30日交綜字第1140038964號函頒該部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15至118年)。

## 貳、計畫目標

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包含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建立性別友善職場與提升女性經濟力、打造具性別觀點的環境空間，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 參、實施對象

本局各組、室、中心。

## 肆、具體推動措施：

| 推動層級 | 議題 | 目標與<br>績效指標 | 具體作法 | 執行單位 |
|---|---|---|---|---|
| 一、院層級 | (一)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 | 機關所屬委員會委員朝性別均等邁進。<br>1.任一性別比率達40%之達成率：<br>115年為91.86%<br>116年為93.02%<br>117年為94.19%<br>118年為95.35%<br><br>2.性別衡平性之達成率:<br>115年為59.09%<br>116年為62.50%<br>117年為65.91%<br>118年為70.45% | (1)本局所屬委員會應達成任一性別比例達40%目標、達成率100%。<br>(2)請委員會不同性別人數差距為±2、±3之主管單位，配合屆期改選週期積極提升性別比例。<br>(3)屆期改選或成員異動時，提供性別衡平名單予首長遴派參考，並建議優先遴派女(男)性。<br>(4)請各委員會之主管單位，視委員會設置目的、業管議題性質及考量成員組成，以「將所涉不利處境女性或民間團體代表納入外聘委員」為目標。 | 航安組、港務組、政風室、人事室、秘書室 |

| 推動層級 | 議題 | 目標與<br>績效指標 | 具體作法 | 執行單位 |
|---|---|---|---|---|
| | (二)<br>建立性別友善職場與提升女性經濟力 | 1. 針對轄管業者營造性別友善職場之相關措施予以評鑑。<br><br>指標：每年辦理年度評鑑，檢視各駕訓機構是否有提供女性參與遊艇與動力小船訓練之友善環境。 | 每年辦理遊艇與動力小船駕駛訓練機構評鑑，將「不同性別、年齡之設施設備完備者」納入評鑑內容，檢視各駕訓機構是否有提供女性參與遊艇與動力小船訓練之友善環境。 | 船員組 |
| | | 2. 破除交通領域職業性別刻板印象。<br><br>指標：每年辦理至少1場次船員形象宣導活動。 | 持續至偏鄉或校園進行船員宣導活動等，破除職業性別刻板印象。 | 船員組 |
| 二、部層級 | 打造性別友善的優質服務場域 | 1. 完成設置浮動碼頭，以符合不同族群登離船需求及提供優質友善服務設施：<br>115年：整備興建浮動碼頭。<br>116年：完成設置澎湖員貝、將軍南、虎井及馬祖猛澳碼頭區共4處浮動碼頭(浮動碼頭將全數完成設置)。 | 完成設置浮動碼頭，以符合不同族群登離船需求及提供優質友善服務設施：協助地方政府與臺灣港務公司規劃興建及改善國內商港及交通船碼頭設置浮動碼頭，以服務不同需求族群之登離船需求及提供優質友善服務設施。 | 港務組 |
| | | 2. 辦理港區海運客運場站執行聯合督檢措施，以提升海運運輸服務場域之安全及無障礙設施完善性：<br><br>指標：每年完成督檢4處旅運場站。 | 辦理港區海運客運場站執行聯合督檢措施，以提升海運運輸服務場域之安全及無障礙設施完善性：就港區海運客運場站執行聯合督檢，並檢查無障礙相關設施，督導營運管理機關(如地方政府或臺灣港務公司)執行改善措施。 | 港務組、船舶組、航務組(綜整) |

| 推動層級 | 議題 | 目標與<br>績效指標 | 具體作法 | 執行單位 |
| --- | --- | --- | --- | --- |
| | | 3. 對航商(具決策權人員)宣導，以打造性別友善航運服務場域。<br><br>指標：各航務中心每兩年宣導性別平等議題(包含性平三法)至少1場次。 | 透過對航運業者具決策權人員進行性別平等議題宣導，引導航商具備性別平等觀念，以打造性別友善航運服務場域。 | 各航務中心 |
| | | 4. 每年均辦理至少2場性別平等基礎或進階課程相關訓練。<br><br>【現況值：每年均辦理性平三法有關性騷擾教育訓練至少2場】 | (1)依行政院112年10月函頒「各機關性別平等訓練計畫」規劃基礎或進階課程內容。<br>(2)依「117年行政院所屬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及獎勵計畫評審項目衡量標準表」，落實辦理課程需求評估、針對不同人員屬性設計課程內容、辦理形式應多元(如演講、工作坊、電影賞析等)、辦理課後學習回饋及檢討年度課程辦理情形等。 | 秘書室<br>人事室 |
| | | 5. 每年均自製至少2種消除交通領域性別刻板印象等具性別平等觀點之宣導品，並向所轄業者與外部民眾宣導。 | (1)自製消除交通領域性別刻板印象、職場規定或措施所隱含之二元性別偏見與歧視觀念等宣導品，並於交通運輸場站、機關辦公處所、網站、臉書、跑馬燈及電視牆等多元傳播媒介，向所轄業者與外部民眾宣導，提升性別平等意識及深化性別平權觀念。<br>(2)各項宣導媒材製作完成後，送請機關(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或相關專家提供檢視意見，以符性別平等精神。 | 船員組 |

| 推動層級 | 議題 | 目標與<br>績效指標 | 具體作法 | 執行單位 |
|---|---|---|---|---|
| 三、本局推動性別平等措施 | (一)機關鼓勵、督導所屬單位與促進民間企業、團體性別平等，以及向地方政府與其他機關推動性別平等 | 1.機關訂有性別平等計畫、方案或措施 | 依據交通部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17年行政院性別平等考核獎勵計畫，納入本局應辦理之績效指標、考核項目，於115年底前完成訂定本局性別平等計畫，並經本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討論通過後，上傳本局性別平等專區。 | 秘書室 |
| | | 2.編製或修訂業務指引、參考手冊促進民間企業及團體性別平等 | (1)編製「遊艇基地營運管理參考手冊」輔導遊艇經營管理單位落實性別友善措施，如男女衛浴設施規劃設置公共備品(含生理用品)的自動售賣機及設立性別友善廁所，並依場域需求規劃相關友善服務設施。<br>(2)訂定「交通船碼頭及相關旅運設施規劃設計指引與應用參考圖冊」暨委託技術服務需求書範本，針對行動不便者、長者、幼童及同行監護人之使用部分，提供場站設計原則，並提供交通船碼頭管理者營運與維護管理建議，推動友善措施。 | 港務組 |
| | | 3.向民間企業及團體等辦理性別平等課程 | (1)配合STCW(航海人員訓練、發證及航行當值標準國際公約)公約修正，115年1月1日起，已將防止及因應暴力、霸凌與性騷擾等內容納入船員基本安全訓練課程。 | 船員組 |
| | | | (2)向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船舶理貨業等所轄業者辦理性別平等相關訓練課程。 | 各航務中心 |

| 推動層級 | 議題 | 目標與<br>績效指標 | 具體作法 | 執行單位 |
| --- | --- | --- | --- | --- |
| | | 4. 向地方政府與其他機關(跨機關合作)推動性別平等 | 執行「載客船舶及海運客運場站公共安全與營運服務聯合督檢計畫」：偕同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及消防署成立聯合督檢小組，於每年連續假期前針對固定航線載客船舶及海運客運場站實施不定期抽查，督導地方政府、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及船舶業者落實改善措施，並兼顧不同性別、年齡及身心狀況旅客之使用需求，檢視哺(集)乳室、無障礙設施及其他性別友善設施之設置情形。 | 港務組、船舶組、航務組(綜整) |
| | | 5. 鼓勵引導投標企業發揮創意營造性別友善環境，研議融入標案重點評分項目 | 於本局採購自我檢核表中納入檢核項目推動性別友善環境。另研議於本局經評審/選之委外人力勞務採購案，考量將落實性平措施納入評選項目。 | 秘書室 |
| | （二）提升性別平等宣導品質、精進推播方式與內容、深化傳遞性別平等概念 | 運用非自製性別平等文宣對外宣導 | 運用他部會製作消除交通領域性別刻板印象、職場規定或措施所隱含之二元性別偏見與歧視觀念等宣導品，並於交通運輸場站、機關辦公處所、網站、臉書、跑馬燈及電視牆等多元傳播媒介，向所轄業者與外部民眾宣導，提升性別平等意識及深化性別平權觀念。 | 各航務中心 |

| 推動層級 | 議題 | 目標與<br>績效指標 | 具體作法 | 執行單位 |
| --- | --- | --- | --- | --- |
| | （三）辦理性別分析與性別議題有關之研究 | 1. 於116年底前完成辦理與性別議題有關之研究（委託或自辦）<br>2. 針對關注不利處境者之研究內容，應呈現性別與其他面向或變項之的交織分析，並有專節文字探究其不利處境情形之需求、受影響情形並提出改善策略或具體做法。<br>3. 研究結果建議事項融入業務之運用，包含研究建議之參採運用情形、如何追蹤列管及成效，並請提供相關佐證資料。 | 藉由船員性別統計資料之3項指標(在船服務人數、國輪與外輪服務人數以及級別人數)，瞭解船員市場性別比例之差異，並且透過與歷年當月資料之比對，瞭解其變動程度；同時透過拜訪航商及海事院校，蒐集女性船員相關議題，待彙整後規劃於116年委託海事相關研究機構辦理專案研究。 | 船員組 |

**伍、經費來源**

由本局相關預算項下支應。

**陸、考核及獎勵**

計畫執行達成原訂績效指標且著有績效人員從優獎勵。

**柒、本計畫核定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並配合交通部修正內容滾動修正。**